# 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4-09-11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篇一鲁迅一生当中，有很多经历使他感觉到寒...*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篇一**

鲁迅一生当中，有很多经历使他感觉到寒冷，让他觉得与环境格格不入。我们从小说当中能够看到，对鲁迅影响至巨的个人经历至少有两处，《〈呐喊〉自序》里是这样说的：“我有四年多，曾经常常，——几乎是每天，出入于质铺和药店里，年纪可是忘却了，总之是药店的柜台正和我一样高，质铺的是比我高一倍，我从一倍高的柜台外送上衣服或首饰去，在侮蔑里接了钱，再到一样高的柜台上给我久病的父亲去买药。”这处经历使少年鲁迅体会到人情冷暖，并且在逐渐成长的鲁迅心头放大生根，使得他在所处环境中总是遽然转身，瞪着怀疑的眼睛审视周围一切，感到遍体生凉，格格不入。这点我们在《狂人日记》中当能体会到。《狂人日记》的开头：“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我不见他，已是三十多年;今天见了，精神分外爽快。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全是发昏;然而须十分小心。不然，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呢?”“想起来，我从顶上直冷到脚跟”，从怀疑赵家的狗到怀疑赵贵翁一直到辨认出吃人的还有自己的大哥，可不是要从头直冷到脚跟?在《明天》里，单四嫂子的宝儿夭折之后，邻居王九妈帮做丧事，作者这样写着：“王九妈便发命令，烧了一串纸钱;又将两条板凳和五件衣服作抵，替单四嫂子借了两块洋钱，给帮忙的人备饭”，“王九妈又帮她煮了饭，凡是动过手开过口的人都吃了饭”，事主家里都已经家徒四壁，却仍然要顾及人情请帮忙办丧事的人吃饭，这种人情可不是冷酷?所以作者不无讥讽地说：“凡是动过手开过口的人都吃了饭。”一个小小的孩子夭折下葬到底需要多少帮手呢，然而人们自会借一个机会来给无聊的生活添点色彩，想到这里我不由得也是背脊冷嗖嗖起来。

还有一处对鲁迅影响至巨的经历在《〈呐喊〉自序》里是这样表述的：“有一回，我竟在画片上忽然会见我久违的许多中国人了，一个绑在中间，许多站在左右，一样是强壮的体格，而显示出麻木的神情。据解说，则绑着的是替俄国做了军事上的侦探，正要被日军砍下头颅来示众，而围着的便是来赏鉴这示众的盛举的人们。”这处经历使得鲁迅日后的小说中反复出现“麻木的群众”这一意象。比如《药》当中，革命者夏瑜就义，就有许多群众围观赏鉴，作者是这样写的：“老栓也向那边看，却只见一堆人的后背;颈项都伸得很长，仿佛许多鸭，被无形的手捏住了的，向上提着。”这种被麻木扼制的群体真正让鲁迅觉得悲哀又觉得恐惧吧。而在《风波》当中，群体形象是村人，作者有一段对村人的描写：“村人们呆呆站着，心里计算，都觉得自己确乎抵不住张翼德，因此也决定七斤便要没有性命。七斤既然犯了皇法，想起他往常对人谈论城中的新闻的时候，就不该喊着长烟管显出那般骄傲模样，所以对于七斤的犯法，也觉得有些畅快”，这里的“村人”，貌似有了一些价值判断，实际上还是愚昧而残忍的。

很多年以前我们学小说《故乡》，只挑选那温暖美好的童年部分来学，然而我却记住了“只看见院子里高墙上四角的天空”。我不明白为何独独对这句话如此记忆深刻，在不明所以的情况下还时时慢声念出来嘲笑那些我认为孤陋寡闻的人。然而当我以成年之龄、山野之性从南方到北方、再从北方到南方辗转，一次又一次适应新的环境时，我也时时仰头观望高墙上的天空，这时才慢慢理解：或许无论有没有广阔的天空，仰头观天这一动作便预示了日后无尽的孤独?便预示了日后的“走异路，逃异地，去寻求别样的人们”?

后来作者抽出去一部历史小说《不周山》(后更名为《补天》)，遂成现在的14部。这些小说反映了五四前后中国社会被压迫者的痛苦生活和悲惨命运。以下介绍《呐喊》的内容。在《呐喊》自序中，作者回顾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其中反应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过程和从事文艺活动的目的和态度。同时也说明了这些小说的由来和起名的原由。作者从学洋务、学医、走科学救国之路，到推崇文艺，把文艺做为改变国民精神的武器，表现了他爱国主义思想的发展和求索救国救民道路的精神历程。本篇对于了解作者的生平、思想、理解本集小说的内涵，及意蕴均有极大的参考价值。在写作上，本篇自序文笔清新老到，周密流畅，震人心魄又引人入胜，读之使人欲罢不能。其语言风格充溢着鲁迅独特的个性，具有极强的艺术魅力。

《呐喊》所给我的第一个印象便是痛心。书中各色人物的遭遇使我感到了心灵深处的深深的绞痛。至少与我们所熟知的当今社会比起来，那些活生生的人们所经历的痛苦是我们难以想象的。

革命，是十月围城的背景，在革命的道路上，一位位战士牺牲的场景历历在目，他们有的怀揣梦想，和孙中山先生“医治”中国人腐朽的心灵;有的虽不知道自己做的是国家大事，但为了报答恩情，他们义无反顾的走向了革命这条不归路。他们的作用和鲁迅是相同的。他们呐喊，希望腐朽的中国人站起来说不;他们牺牲，为了新中国更美好的明天。一切的一切，文人和武士都是为了两个字——国家。

“吃人”是狂人日记中的一个关键词。主人公认定这个世界是一个吃人的社会，他勇敢发出挑战，相信将来的社会容不下吃人的人，喊出了救救孩子的心声。十月围城中的李少白就像是其中的主人公。他教书，教给学生先进的西方思想，创立《中国日报》，带领学生上街发报纸，搞游行，告诉人们封建的君主专制需要改革，中国人民需要一个新的中国。

然而，麻痹的中国人没有觉悟，吃人的社会在继续蔓延。在这样的社会中，滋生出一种叫做看客的一群人，他们更加可怕，不但数目庞大，而且人数增长极快。他们不动手杀人，用的只是一双眼睛和一张嘴。

在观看日本人残害中国人时，中国洋留学生在笑，他们是一群看客;在看到八大义士在奋力脱险时，他们围成一个圈，指手画脚，似乎这不是一场拯救中国的行动，而是一场“精彩绝伦”的功夫表演。

作者通过狂人的叙述，揭露了中国社会几千年的文明史，实质上是一部吃人的历史;披着“仁义道德”外衣的封建家庭制度和封建礼教，其本质是吃人。同时，作者发出“救救孩子”的呼声，呼吁人民觉悟起来，推翻封建制度。

《药》中小栓的父母竟会想到用人血馒头来治病!抛去这馒头本身的不卫生以及所带来的心理上的障碍不谈，光是用过这种想法，便使人感到难以理遇。可见当时的中国人已经无知到了一种境界。这馒头非但没有治好小栓的病。我认为反而倒加重了病情。因为在后面的场面中我们看到了小栓咳嗽的更厉害了。在这背后同样封建的社会是元凶。同样由于中国当时不民主，不开放，使得先进的医学技术未能流进中国，有非常多的人们死于非命。而且正是由于中国的封建。人民的意识都已经麻痹。甚至使人感到人民有一些的可悲。可见封建给人们带来的伤害有多大。

《明天》中小宝的死以及单四嫂子的遭遇便使人触动。我们又怎能想象一个活蹦乱跳的小孩子就这么平白无故的死去，一个已经失去丈夫，曾经抱着用自己的双手可以改变命运的母亲，又在一夜之间失去了孩子，失去了她生命中仅有的希望。在这一切的后头，封建社会的无情便是最本质的因素。一个“医生”所开的“活婴保命丸”多少给人的是一种迷信的意味。试想如果当时的中国是一个民主的中国，一个开放的中国。那么西方的先进医学技术便会进入中国。当时的医生便会拯救更多的人们，然而正是由于封建，很多的人们都死于非命。

“今天，如果再道何为革命，我会说：欲求文明之幸福，不得不经文明之痛苦。这痛苦，就叫作革命。”八大义士至今还让我震撼。如今的我们虽已不在生活在封建专制的制度下，但再读鲁迅的《呐喊》，你会感受到一种精神叫做——喜欢国。

虽然只有简短的两个字，但它所包含的内容是有些人一辈子也不懂的东西。“爱”是生活中最常见的一个字，家庭成员间，情侣间……但却很少提到我与国家之间。我认为我们现在中学生的爱国绝不是停留在表层面上，而是真正的参与者，虽不至于为国家献出你那条“龙子”命，但也要你在异国他乡时刻关注着祖国，在祖国有困难时尽你的所能伸出手去援助，这就是我眼中的爱国，很简单，但要坚持做下来，需要用心。

有人说过：一个温馨美好的童年会拯救一个人的一生。鲁迅先生的早年经历既可以作这句话的正面例子，也可以作这句话的反面例子。父亲生病时开始的不愉快经历在鲁迅先生心中早早地种下了孤独和怀疑的种子，有这样悲剧性格的人，在漫长的人生路上肯定是苦多于乐的。虽然说这方面的特质在很大程度上成就了鲁迅先生的作品，但是对于个人的生活来说，我们是不免要为之嗟叹伤悼的。但是鲁迅先生毕竟曾经有过美好的童年生活，在祖父周介孚因科场行贿倒台之前，他还是过着比较愉快的童年的，出生于一个地方望族，能够自由阅读一堆杂书，在夏天的夜晚，他能够躺在大桂树下的小饭桌上，有特别疼爱他的祖母摇着芭蕉扇，在习习的凉风中给他讲故事，什么猫是老虎的师父啦，什么许仙救白蛇啦等等，在母亲有空闲的时候，还可以跟着她去农村的外祖家，因此，童年的鲁迅是可爱顽皮的。也可能正因为这样的童年，鲁迅一生都没有放弃对底层人民的大爱。

鲁迅先生在小说中塑造了一个个病态的灵魂，如被科举制度毒害的孔乙已，愚昧麻木无助可怜的单四嫂子，愚昧残忍的华老栓及其他看客们，愚昧麻木的中年闰土，当然还有永远的阿q，然而正像鲁迅先生自述的那样：“所以我的取材，多采自病态社会的不幸的人们中，意思是在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不管他是如何地“住在树上”，如何痛心疾首地说：“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揣测中国人的”，然而他所做的一切确实都是在“以巨大的爱，为被侮辱和被损害者悲哀，叫喊和战斗”着。所以他的作品才有着这样的穿越时间的力量。

其实在我读过的鲁迅先生的作品中，我最喜欢的是《野草》中的《过客》。也许是“少年不识愁滋味”，但我自认在俗世中浸泡多年，害怕自己已经没有痛觉，前后瞻望，也不知自己回往何处或是去向哪里，只得时时翻阅《过客》，从中借一点那无尽的勇气，让我一直往前走。

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篇二

上个星期，因为生病住院的原故，颇为闲散，在医院里打完点滴之后，就可以在街上闲走，偶然在旧书滩上见有七册鲁迅先生的小册子，就以十二元的索价买回，依次是《呐喊》、《野草》、《坟》、《二心集》、《伪自由书》、《且介亭杂文》、《准风月谈》，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年北京版，重印鲁迅先生1918年到1934年间的文章。原书的定价不等，我望着这七本三十年前出版的书不知如何是好，怕闲居斋中的懒散，只好带至空巢工作闲暇时阅读，这便是这篇小文的缘起。

鲁迅先生的文章，多少在以前是读了一些的，本着“故书不厌百回读”的精神，我首先拿起了《呐喊》，鲁迅先生自己说：“所谓回忆者，虽说可以使人欢欣，有时也不免使人寂寞，使精神的丝缕还牵着已逝去的寂寞时光，又有什么意味呢，而我偏苦于不能忘却，这不能全忘的一部分，到现在便成了《呐喊》的来由。”（《自序》）这让我多少有相同的感觉，也许文人的心是相通的；而年龄与观察考量时序也是让人玩味的，试看《呐喊》所集的文章：

自序，1922年12月3日，年41岁。

狂人日记，1918年4月，年37岁。

孔乙己，1919年3月，年38岁。

药，1919年4月，年38岁。

明天，1920年6月，年39岁。

一件小事，1920年7月，年39岁。

头发的故事，1920年10月，年39岁。

风波，1920年10月，年39岁。

故乡，1921年1月，年40岁。

阿q正传，1921年12月，年40岁。

端午节，1922年6月，年41岁。

白光，1922年6月，年41岁。

兔和猫，1922年10月，年41岁。

鸭的喜剧，1922年10月，年41岁。

社戏，1922年10月，年41岁。

这使我想起另一首先生的诗：

“作法不自毙，悠然过四十。何妨赌肥头，抵当辩证法。”

钱玄同先生曾经说过“人到四十就该死，不死也该枪毙。”确实，四十岁的年龄，实在是一个尴尬的年龄段！也许我已经到了“向不惑”的年龄，对此深有感受！有意思的是：鲁迅先生开始写小说得益于钱玄同与陈独秀两位先生，而后来却都分道扬镳了！这是始料所不及的。《狂人日记》里的“狂人”影响了几代人？去年我作《阿五外传》，除了我的排行是“老五”外，“陈老五”的影响也可能是一种巧合？

人血馒头何尝又在现在的中国消失？“”只不过是换了另一个人血馒头的面孔而已！孔乙己、闰土已经绝迹了吗？至于赵秀才、假洋鬼子在我们的周围依然地活跃和繁衍生息不已！有时候我真的有些悲哀：何以中国的“国粹”如此的坚强？鲁迅先生在酒醉和抄写古碑之后，奋起呐喊，但又能唤醒几个人？

阿q因为向赵府的吴妈求爱，便失去了工作的机会，并且是“从此不得踏进赵府的门槛”！在我们的生活中又有多少阿q想进赵府而不能？小d进了赵府便也看不上阿q，并大声地说“没有，没有！你出去！”阿q只能说“记着罢，妈妈的……”昨天听某先生说我位列考古所“四大散帮”之一，我倒有些“宠若受惊”了！有时候看小d与阿q撕打，实在是不知道怎么样做才好：既不能作和事佬——多事不如少一事、说了也白说，也不能起哄——“良心”说不过去，只能是冷眼静观了！这，在先生的《呐喊》面前多少有点自现形污了！

“至于我的喊声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自序》）那是先生的高明和远见之处！因为实践证明，今天的阿q与小d依然健在！并且各行其是，悠哉然哉！袁阿五夹在阿q与小d之间，说不清楚是个什么味道！更为糟糕的还要面对假洋鬼子、赵秀才、举人老爷！

说到这里，我大概要学一学没有破落之前的孔乙己，教一教小孩子写“茴香豆的茴字有四种法”，然后再就着茴香豆下酒，抑或抄一抄古碑什么的？

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篇三

我觉得这世界太浮躁，世界对我说是你的心在浮躁，我摇摇头，只想呐喊以泄内心之郁闷。

在《呐喊》的自序中，鲁迅先生说过，回忆可以使人欢欣，但有的也不免使人寂寞，但唯有痛苦不能使人忘却，这便是呐喊一书的来由。但何为痛苦的记忆，是父亲生命垂危时药石无医的无奈，面对中医骗子的愤恨，到底还是在画片上见到若无其事地欣赏被日军砍下头颅示众的中国人的看客，呵，都是强壮的体格，麻木的神情。

那时的中国除了极少数的知识分子以外，大多数的人还是目不识丁，在最基础的温饱都没满足的条件下，追求精神上的开化就是痴人说梦，他们活在封建思想和封建礼教所构筑的囚笼里，周围铜墙铁壁，一但触碰，必定会撞的头破血流，久而久之，他们愚昧无知的程度，简直是令人毛骨悚然。

可以试想，在鸦片战争后的一系列侵略战争中，外来文化不断侵袭，此时的中国，没有独立的人格，自由的思想，积贫积弱，因此，鲁迅先生说，学医并非一件要紧事，凡是愚弱的国民，即使体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壮，也只能做毫无意义的示众的材料和看客，病死多少是不必以为不幸的，所以我们的第一要著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首推是文艺。

鲁迅先生的前一句话我是不予认同的，因为任何人无关他的身份，职业，信仰，阶层，贫富贵贱，生命应该是独一无二的，理应永远地被尊重，被珍惜。可在当时的大环境下，愚昧无知的人是可怜的，但他们又都是可恨的，但精神是一个人内里根深蒂固的存在，就像一棵参天大树，要想连根爬起谈何容易？所以我很认同鲁迅先生将畸形的人性作为治疗的首要任务。

鲁迅的呐喊具有张力，五四运动将矛头直指中国的旧制度和旧文化，但是只令少数的知识分子思想上进一步解放，对于绝大多数的人的影响还是聊胜于无，仔细反思，这个矛头指向的还有误差，因为无论任何制度，任何思想，它都是人这个主体所制造出来的，所做出的任何改变都应该紧紧地贴合人性，从人性出发。制度的变迁虽难，但比起人性的变迁还是容易太多，只要人性不变，任凭你是全盘引进西方的制度也好，还是独立摸索本国的旧有制度也罢，悲剧仍是会不断上演，甚至愈演愈烈，因为你永远低估了人性的`破坏力，他总是能够超乎想象。

从狂人日记中，我看到狂人挣扎于被吃的恐惧中，终日恍恍惚惚，人们生活在那个吃人的社会中，每个人都像野兽一般，只待他人放松警惕，便一口将其吞没，尸骨无存，他们的内心残忍无情，麻木不仁；在药中，他们用革命者的鲜血去浇灌馒头，并将它奉为拯救生命的“圣物”，他们或有陡然一试的无可奈何，亲人病入膏肓的走投无路，却更是有愚昧无知的神灵观，自私地利用他人生命，令人发指；在阿q正传中，我看到一个可怜却又可笑的人，他把自己当爷爷，把别人当孙子，被人打到吐血却还是不知悔改，独创的“精神胜利法”更是令人啼笑皆非，他自轻自贱，“以各种妙法克服怨敌之后，便又愉快地跑到酒店里喝几碗酒，又和别人调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胜，便愉快的回到土谷祠放倒头睡着了”，他的精神胜利还体现在与小尼姑的恃强凌弱之上，他会永远感受到胜利的得意，他飘飘然的似乎要飞去了。另外还有被封建科举残害的面目全非的孔乙己，他迂腐，但又自命清高，自高自大；这些鲁迅笔下的人物形象，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他们的内心世界并不强大，并不正确，强大到去发现封建社会，封建礼教的不合理性，正确去理解自己和他人行为的畸形与可恨，他们自身就像是一潭毫无生命力的沼泽，对外界落进的任何东西都照单全收，表面污浊与腐臭，并无思考与判断的能力，“从来如此，便对吗？”此时的他们迫切地需要构建起一个新的内心世界，一个可以帮助他们面对痛苦生活的内心世界，一个可以帮助他们明辨是非的内心世界，一个帮助他们对明天有所期待的内心世界。而此刻以鲁迅为代表的新文学的知识分子登上历史舞台，他们创报刊，翻译西学，提倡民主与科学，因为他们认为，中国人本没有自己固有的内心信仰，与神灵有关的内心信仰自然被定义为封建迷信，而外国则不同，他们信奉主的力量，无论在如何困难的时刻，他们仍然会相信灾难会过去，因此他们的抗打击能力很强，对未来的期许仍使他们具有创造美好生活的能动性，而此时中国人只在封建迷信的迷雾了兜兜转转，丧失感官，这就是知识分子想要去帮助他们构筑一个充满希望的精神时间的原因。

鲁迅曾感叹道：民族劣根，难治啊！他那妙手回春的疗救之术，确实能够在黑夜中拯救无数人的灵魂，但还会让一些顽根残留下来，雷抒雁曾在他的文章中写道：贫穷曾恶毒地嘲笑着文明，精神享受还是与物质有关。在当今社会，满大街的药店琳琅满目，书店却寥寥无几，名著的价格一降再降却仍无人问津，而娱乐八卦的书籍却炽手可热，国民精神方面仍是急需疗救，要真正实现精神上的富足，整个民族的新生，仍是任重而道远。

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死亡。先生已去，希望后人呐喊会更加有力。

呐喊第三章读后感200字篇四

《呐喊》共收作品十四篇，起于1918年的《狂人日记》，迄于1922年的《社戏》。作品的选材，“多采自病态的社会的不幸的人们中，意思是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当时的鲁迅认为最须急切地疗救的，是人的“病态”的灵魂。

序文，勾勒出了作者前期思想的发展脉络，同时对游荡在当时背景中的自弦灵魂进行了深入的剖析。 在序文里，“医脖的问题，成为作者用于表述过去的一个基本线索。首先是为父亲买药医病，结果，“我的父亲终于日复一日的亡故了”。接着是上日本的医学专门学校学医，决心“求治象我父亲似的被误的病人的疾苦。”但作者看到的“一样是强壮的体格，而显示麻木的神情”的一群中国看客。作者从这群看客的身上，看到不再是身体的疾病，而是精神上的病症。作者由关注身体的病痛到关注精神的病痛，展示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进程。这一思想转化的进程，对作者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同时，从艺术表现上，作者思想的这种转化，又仅仅是通过并不曾为他人所注重的几则小事的表述来实现的，这显示出作者准确、精到的把握能力和艺术表现力。

在这篇序文里，作者并没有回避自己曾有的犹疑和孤寂，体现出了坦荡率直的艺术品格。而作为一篇序文，作品又恰当地提示了他所以要作小说的缘由：“铁屋子”作为作者对传统中国社会的象征，它既显现了鲁迅深居其中的寂寞孤苦，同时也昭示了作者要领着国人从精神上走出它的决心。于是，“呐喊”就成为作者从深寂孤苦中所喷射出的一腔激情孤愤。从集子中所收作品看，也明显地保留着作者于“五四”高潮时期，在结束一段的沉默之后奋起呼唤的特色。

这篇序文的写作特点，突出地体现出作者的用笔素朴、简括，不事铺排。这种笔触，与他深沉冷峻的思想桴鼓相应;同时作者的素朴、简括，并不意味着作者思路的单调、狭促。作者在描述生活锁事的同时，总是把他的得寸进尺触，抵向我们的心灵和精神。至今，这篇序文仍以它简括深思的艺术个性和忧愤深广的思想，给读者带来深层次的思索，。

然而《呐喊》是鲁迅1918年至1922年所作的短篇小说的结集，作品真实地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对中国旧有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彻底的否定，表现出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渴望。

这部小说集于1923年8月由北京新潮出版社出版，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出版后得到很大回响。

在《呐喊》序中，鲁迅谈到他弃医从文的经过和目的。他于1898年到南京江南水师学堂肄业，第二年改入江南陆师学堂附设的矿务铁路学堂，1902年毕业后即由清政府派赴日本留学，1904年进仙台的医学专门学校，1906年中止学医，回东京准备从事文艺运动。是一次课堂上看画片的经历使他弃医从文的。他回忆道：‘有一回，我竟在画片上忽然会见我久违的许多中国人了，一个绑在中间，许多站在左右，一样是强壮的体格，而显出麻木的神情。

据解说，则绑着的是替俄国做了军事上的侦探，正要被日军砍下头颅来示众，而围着的便是来赏鉴这示众的盛举的人们。’他‘便觉得医学并非一件紧要事，凡是愚弱的国民，即使体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壮，也只能做毫无意义的示众的材料和看客，病死多少是不必以为不幸的。所以我们的第一要着，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是，我那时以为当然要推文艺，于是想提倡文艺运动了。’

鲁迅又谈到他把《狂人日记》等小说投稿到《新青年》的经过。他曾问办《新青年》的朋友：‘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是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那人答道：‘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决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于是他便写了《狂人日记》，此后还陆续推出了另外十余篇。鲁迅是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叫醒‘铁屋’中的人，使国人得救。谈到《呐喊》的名称，他说：‘在我自己，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还未能忘怀于当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罢，所以有时候仍不免呐喊几声，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至于我的喊声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但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笔，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添上一个花环，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轻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